

# 福建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体科〔2019〕3号

---

## 体育科学学院专业技术职务和岗位聘用实施细则（试行）

为了做好我院专业技术职务和岗位聘用的实施工作，根据《福建师范大学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实施方案》（闽师人【2017】50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基本原则

- （一）定编定岗，评聘合一。
- （二）明确职责，强化管理。
- （三）公平公正，稳妥推进。

### 二、岗位设置

#### （一）岗位结构比例

根据《福建师范大学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实施方案》要求，我院5-12级专业技术人员中，5-7级副教授岗位结构比例为2：4：4，8-10级讲师岗位结构比例为3：4：3，11-12级助教岗位结构比例为5：5。

#### （二）岗位数量

学校每年投放给我院的5-12级专业技术人员的岗位数。

### 三、岗位任职条件

按照学校授权聘用的岗位职级，我院5-12级专业技术人员在符合《福建师范大学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实施方案》（闽师人【2017】50号）中岗位基本任职条件要求的基础上，在上一轮聘期已聘用相应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符合岗位基本任职条件和学校岗位考核聘用要求的，第三轮聘期将予以续聘。

第三轮聘期申请晋升高一职级岗位聘用的，应满足相应岗位任职规定的各级岗位评定申报条件。

#### **四、专业技术职务和岗位聘用量化评分办法**

(一) 任现职以来，已具有相应职务任职资格者，其年限量化标准，副教授以 1.1 次方、讲师以 1.05 次方计分。

(二) 获得博士学位者，按照不同等级加分，即 5 级加 3 分，6 级加 1 分，7 级不加分，8 级加 3 分，9 级加 2 分。

(三) 符合《福建师范大学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实施方案》(闽师人 2017【50 号】)附件 1 中的表 1、表 2、表 3、表 4 选项条件者，每项分别加 15 分、10 分、5 分、3 分。学院根据教学、科研、竞赛等事业发展需要，教学为主型教师教学工作量超过本人教师类型的标准，每 50 学时/学年加 0.5 分，封顶加至 5 分；指导学生参加省级竞赛获得第一名加 1 分(篮球、排球、足球双倍积分)，封顶加至 5 分。表 1、表 2、表 3、表 4 的类别划分为人才计划类、专家及团队负责人类、科研项目类、教学科研成果竞赛类、论文著作专利标准类，同一表格同一类别的不同选项条件可以累计加分，不同表格同一类别的选项条件按就高不就低的方式加分(例如有多项条件，分别符合表 1、表 2 人才计划类选项条件的，只按符合表 1 选项条件的标准加分，符合表 2 选项条件的就不能加分)。

(四) 按照累计总分由高分到低分排序。若出现两名或以上申请者累计总分一致时，以高校教龄(以年为单位)长者列前；若教龄仍相同，则以年龄(精确到生日)长者列前。

(五) 符合同一级岗位职级申报条件者，按上述办法量化排序后，依次聘用该岗位职级，直至本级岗位设置数用完为止，余下人员转入下一职级。因岗位定额不足无法进入本职级岗位的，转入下一职级时应重新排序，记分办法不变。

#### **五、聘用程序**

学院成立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与岗位聘用工作小组，主要职责是：

(一) 依据学校核定的 5-12 级岗位总量、比例及基本任职资格，审核岗位聘用条件；

(二) 根据学校授权的 5-12 级专业技术五级以下岗位，列出专业技术五级以下各级聘用人员，并报校岗位设置与聘用领导小组备案。

具体程序：

1. 公布岗位。学院 5-12 级岗位和聘用条件。

2. 个人申报。应聘人员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填写《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申报表》，并按要求提供相关的工作业绩和成果材料。

3. 组织审核。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与岗位聘用工作小组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和考核，提出各级岗位拟聘人选，并报校岗位设置与聘用领导小组核准。

4. 公示。专业技术 5-12 级岗位人选在全院范围内公示。

5. 聘用。拟聘人选经公示后，未发现影响聘用问题的，报校岗位设置与聘用领导小组核准后聘用，并将各级岗位聘用人员名单报学校人事处备案。

## 六、有关说明

(一) 第三轮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聘任，聘期为四年（201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二) 各级岗位申报条件中，有关教学科研业绩（指课题、论文、教材、获奖情况），是指任现职以来所取得的业绩（第二轮聘用已使用过的教学科研业绩，第三轮聘用不得使用）；主持科研课题以课题中标时间为准。

(三) 本条例适用向学校推荐 1-4 级专业技术岗位职务的聘任。

(四) 违反“教育部制定出台《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中的“红七条”者，评聘实行“一票否决”。

(五) 未尽事宜按照学校相关政策执行。凡本细则未明确的问题，由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与岗位聘用工作小组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裁定。

本实施细则由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与岗位聘用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福建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2019 年 6 月 19 日